

王英琦 著

[267  
W38d1

背负自己的  
十字架

东方出版中心

# 第一章 怀疑自我——救赎，从自我开始

如果说怀疑是理性的崛起，那么在怀疑和痛苦过后，渴望澄清，渴望告慰，渴望对一切生存“边缘状态”的把握和界定，就成了哲学冲动的起点。

——题记

## 人生是禅

车辙，剪开中原大地，剪向江淮平原……

这是辆出类拔萃的老爷车。车上，一黄皮寡瘦形羸神倦的中年妇女，怀抱一熟睡小儿，恹恹地倚在车窗上。旁侧，开车的小伙亦是副蔫不唧的瘟样儿。头发直棱，眼神发散，耳上斜斜地夹着根险伶伶的烟。

夜深路邈，一车绝尘。

开了半天的闷车，小伙似憋不住了，凸着双没神的青白眼，

操着典型的既冲又促的河南侉话生硬僵挺地问那妇女：

“咋，调回去了？”

“嗯。”妇女低眉垂目地应了声。

“为啥？”小伙愣愣地追问。

“过砸了。”妇女懒懒地答道。

“有外遇了？”小伙不识相地又问。

“没那个艳福。”妇女斜睨小伙一眼，不再搭理。

小伙挨了一闷棍，不再饶舌，复开他的闷车。

窗外，夜不阴不阳着，月挣扎出半张脸，把远处高低错落的房舍，疏密开合的树丛，以及那些黄泥小路、沟涧山峁，全半锁在迷蒙的夜晕里……

这是春寒三月——一个凄风冷月的夜晚呵！

中年妇女约三十七八岁。长得还算文秀，五官也还精到。只是由于倦怠和轻度营养不良，使她看去面色灰白憔悴。

已是下半夜了。天光欲开曙光微明。望着窗外魑魅影大写意般剪不断的朦胧夜景，中年妇女无限伤感。这条中原——江淮之路，五年来，她“跑反”般过往多少趟呵！区别只在，以往乘的都是火车，今夜坐的却是破卡车——连人带铺盖卷全掳了回来。

她回望一眼车上那些破家具，心中满是酸楚。都是些什么烂摊子呵：豁边掉角的床，缺锁少屉的桌，几只傻头傻脑马粪纸的大箱子，塞满了残刊破书。遥想五年前，她无知无畏潦草痴勇地远嫁河南，如今却像个“落魄小媳妇”，大包袱小卷打道回府、逃窜归来。

今夜是禅，人生是禅，谁能参透？

公元一千九百九十七年九月。初秋的阳光懒散地撒在我的

案头。我入定般摊开纸笔,表情庄重神色悲壮地开写《背负自己的十字架》。

托命于笔近三十载,我第一次切肤感到“执笔如执刀”,感到刺心放血的绞痛。

回顾我的心灵屐痕、心路历程,我怎能忘怀五年前,那个星光惨淡、月色阑珊的夜晚——心力交瘁的我,携着小儿,夹着包袱卷,三分狼狈七分寒怆地回返故乡的情景;我又怎能忘怀,氤氲的晨曦中,当须发苍髯的老父亲颤巍巍地打开门,见到星夜归来的女儿外孙时,那悲喜交集的老泪怎样不绝如缕……

望着尘封蛛网四壁萧然的穷家旧舍,望着病骨支离(老父刚动过手术)、趿拉双炸帮的老头乐棉鞋的老父亲,那一刻我非但乐不起来,却满是哀凉。我太知道,往下的日子,必得由我来撑门面了。从今后,一个八十高龄衰病的老爷子,一个三四岁淘神的小儿子——两个货真价实的大包袱,将既无外援又无内助地全甩到我这个一米五的小女人过分袖珍的肩上了。

人生如炼丹。看来上帝老人家指派我来人间,就是要我在荆天棘地里讨生活,以考验我的终极承受力。

记得十五年前,某次去某女作家家作客。该女作家曾当着我和她新老公的面,开心地说:我从不知什么叫不快活。这句话差点把我当场羡慕死。惜乎彼时的我还不会相对地思考,只会绝对地伤自己:我怎么就从不知什么叫快活呢?

或者七灾八难、十年九不顺的日子太多了,或许“负荷熵”超过一定值,就走向它的反面。总之,面对一老一小两座绕不过的大山时,我既没过分的绝望,也没卸担子甩包袱的歹念,只是充满形下的俗虑:我的薄薪加上老爷子的退休金拢共不过六七百元,养活一个四口之家(还有一照顾老爷子的远房侄女)谈何容易?只怕入不敷出,巧妇难炊,有缺衣断顿之虞了。

看来厉行节煤省电、削粮减食是势在必行的了。我从小养成的节俭美德，现今变本加厉成执著的“抠”了。

第一步，先从老爷子开刀。坚决杜绝他交麻友，赴麻场，一周三次的“搓麻”活动（他人老眼花输不起）。次从小儿身上挖潜。衣什穿戴二十元以下起价，玩具不超过三元，零嘴基本不吃，水果偶尔为之。至于我自己，更是全家节能标兵。化妆品十元以上瞅都不瞅，皮鞋时装超过三十不在视野之内。还有什么新鲜时菜一概不买，议价米议价油往死里议价等，都是我家不成文法规。

见我不倦地往削价柜台批发市场跑，表侄女悲痛欲绝地连呼掉价。她说你身为作家，尽去那破地方，把全家老小的脸都丢了。我说作家有什么了不得，前些年还有作家冒领粮贴、捡公共汽车票回来报哩。她说你别跟俺逗了，俺才不信哩。我急了说：骗你是小狗，我有一作家哥们叫贾平凹，还拾过烟屁股抽呐。

表侄女说她的，我抠我的。穷日子不算计着过，不够吃呀。也就是从那时起，我养成了凌晨五时即起的写作习惯。聊以自慰的是，我总算回归故里全家团圆，结束了女游子的生涯。我总算不赖外援，以纤弱之躯撑起了这个不景气的家。

瓮中有米，头上有梁。这是俗世凡人最基本的生存条件了。可我年近四十，连这最基本的也没混上。刚回来那阵，挤在老爷子狭仄的二室半陋居里，成天水池不通、马桶堵塞、老的要静、小的要闹、有病的要吃素、没病的要抓膘。加之邻着马路，挨着火车站，捣腾的我成天神经错乱，大脑紧张，好些个写作计划全数泡汤。

上帝在一处关了扇门，又在另一处开了扇门。不知真是上帝发了悲悯之心，还是单位怜恤我一个女人拖老带小不易，回归

故乡安徽不久，我这个煞星垂挂的人，竟赶上单位分房子，便蒙恩给了个小中套。拿到钥匙的那天，我激动得四肢冰凉热血蠢沸，就像拿到天堂之门的钥匙。

装修的活，自然省不了。尽管一缺银子，二短劳力，我还是咬牙横心将该铺的铺了，该贴的贴了，该推倒砸烂的砸个稀巴烂。我的装修方针是，少花钱大品味，既经济实惠又追求完美。我的运气不赖，偶然中认识了位搞装修的老同学。条件是，他全部免费装修，我事后帮他写篇吹捧稿。生平头一遭赤裸裸拿文学做交易。虽颇觉别扭，但对当时穷得冒烟的我来说，已是最佳选择了。更为走运的是，就在装修完毕，那老同学的公司突然散摊了，吹捧稿免写了——白捞个大便宜。

为了装修房子，我确实脱了一层皮，老了一个世纪。乃至全部到位人见人夸时，我已累得喘不匀气，脸上大包小包惨无人道地乱起一气。我当时的真思想是，既然我的前半生过的恁磕磕绊绊，那么后半生就要拉开架子好好过，把小窝尽可能筑得像样些、舒贴温馨些。

离别故乡已五载，物是人非事事休。就在殷勤筑巢的同时，作为一个作家，我已敏感到，我于故乡的读者已相当生分，他们对我亦感到隔膜。虽说对时下文人艺人的快炒爆炒狂炒滥炒我甚为反感，但在一定范围内有限度地造点舆论，以加强沟通，还是有必要的。

恰好此时，省作协要为我搞个散文研讨会。会上，省市新闻单位都来了人。我把自己近年的创作实绩一一摆来，呼拉拉抱出了好几种版本的中国当代文学史及各类获奖证书。另外，我还主动地、别有用心地把与名家的通信拿出去发表。

先头做着这一切时，我还心平气静，后渐觉不对劲了，良心不安了——说得严肃正经些，我产生了自我怀疑：怀疑这系列举

止是否彻头彻尾的愚蠢和无意义？就在这时，一个人，命定般地从斜刺里闯了出来，至此将我的生活搅得滚滚沸沸乌七八糟！他，几乎改变了我的整个人生轨道。

## “肥肉”情结

欲说此人，还需费点笔头。

十来年前，省里举办过一次文学创作会。会上，各路精英轮流发言，全是大而无当放之全球而皆准的空话套话废话。唯有个人，却语多不经，话多怪诞，很是突显不凡。此人打眼看去，就有异相之感。确切些说，有点不伦不类土洋结合的“杂和面”味。生的浓眉隆准、络腮大胡，一副准阿拉伯人的面目。滑稽的是，这副半土半洋的嘴脸，却又土掉渣地套了件中式棉猴。蹬着老保鞋，袖着两只手，让人怎么看着怎么绷不住笑。他发言时，我注意到，中气充沛声音浑厚，且擅长夸张比喻及情绪化语言。

后来才得知，他外号叫“老厚”，与会者中唯一发补贴的农民作者。老厚看来是个“角儿”。吃饭时，大家都愿与他同桌。散会时，又都乐意找他嘻哈。他的极孚人缘，除了他的农民作者特殊身份外，主要与他的豪放幽默天性有关。

再稍后，又得知他是个颇坎坷且带有传奇色彩的人物。他曾分别考上中央戏剧学院的导演系和上海戏剧学院的表演系，均因家庭问题都未录取，一直窝在农村，拖着三个孩子，缺衣少食。

奇怪的是，他给我的感觉却没半点过得苦海无边样。大大咧咧，谐语百出，就差像个“土幽默泰斗”了。那是八十年代初，

人们的思想远没现时解放。老厚的遭遇虽很能打动与会女作者的芳心，但极少有敢当众表示同情的。唯我个“傻大胆、假小子”，公开对他的“落荒为鸡”扼腕长叹大呼不平。更不像样的是，吃饭时，我常隔着七八个餐桌，毫无淑女样地扯嗓大喊：老厚，到这来，我们这桌有肥肉！每每这时，老厚便喜不能禁乐颠颠地过来，屁股还没落座，筷子便伸向肥肉。

之后的数年间，再没见过老厚。我因自己也过得流年不顺八面楚歌，一些人生中的难兄难弟，亦大多都淡了交往。

但我与老厚，注定还有一段未了孽缘。

1992年春，回故乡不久，我因事携儿去淮北。正在一打字室门口等一当地作家，忽有人匆匆往我手里塞了份稿，说得很急促，似等着要。我莫名接过稿，对那当地作家一肚皮不快。怎么招呼不打突然给我派了个看稿任务，还十万火急地等要。这么厚厚的一叠，叫我立马看完，不存心要我的命么。心里不快，表面还得装作热情，毕竟人家业余作者不易。我硬着头皮用快速扫描法边翻边瞎附会：嗯，这段不错，感觉对头……

就在我大有撑不过去之势时，那业余作者兀地大呼：你是王英琦？

我猛抬头，怔怔望着他：你是谁？

他猛然上前一把握住我的双手：我是老厚！

他是老厚？我心下一愣：我的妈呀，他咋糟蹋成这副熊样？穿着件皱巴巴灰不叽的休闲服，两鬓染霜，胡髭糟乱，一副在沧海桑田中跌打滚爬了几辈子的落难样。

我的双眼瞪成了玻璃球：你咋变成了小老头？因为在我的印象中，他也就比我大个八九岁吧。寒暄没二句，他问我怎么来了淮北，差点把我当成打字员了。我说我还把你当成了业余作者呢，让我看这么厚的稿，存心想把我累死。他哈哈大笑，拽着

我就要我去他家好生叙叙。我说我还等人那，他说等个什么鸟人，走！不由分说一下将我儿子掀到肩上，拖着我就走。

到得他家，我被屋内的寒酸镇住了。除却一台国产彩电，可说是空徒四壁。尤其那面用废木箱子摞起的衣橱，更惨不忍睹地给人一风水轮倒转，又复辟倒退到万恶的旧社会之感。颇具讽刺意味的是，就这个破寒窑似的家，竟还有心劲附庸风雅，到处扔的报废字画，当屋还拼凑个硕大无比的大画案，占了全屋面积的三分之一。

看来老厚这家伙确实脑子有霉。客人到家，不递茶水，不思做饭，却心血来潮，一步窜到画案前，非要为我作画。我对此很是不能适应，但又不忍抹他的面子，只好干坐着傻等。须臾，他老兄总算画完，递我一看，画的竟是一母鸡与一小鸡。那母鸡俯首慈爱地看着小鸡，那小鸡小可怜样地偎在母鸡怀里——他画的是我和儿子。

他总不会就让我拿画当饭吃吧？在我的一再催促下，他总算从超良好的艺术状态回归现实，又是杀鸡剖鱼，又是烧炒煮烩，忙得个手脚乱套、头朝地脚朝天。

三四个月后。一个阳气勃勃的孟夏之夜。我刚找准感觉，运足文气，想一攒劲将篇“约你没商量”的稿子写完，门忽被拍得山响。我老大不快地开了门——竟是老厚天兵天将般降到！

嘿，这回此老兄竟豪气一扫儒生酸，彻底地旧貌换新颜了：上穿一时髦咖啡短袖猎装，下蹬一贼光锃亮三接头皮鞋，头发用摩丝抿得一丝不乱，络腮胡染得黢黑、精心修葺覆盖了下半截脸。这身装扮，使他显得出奇风度气派。既有英国上流绅士的噱头，又有美国西部老牛仔的魅力。一不小心，还真让人误以为是好莱坞男星到中国来体验生活的哩。

这与我此前在淮北(包括第一次见他)看到他的那副草寇酸丁邋遢样儿,简直判若二人。我正怀疑没准是个假冒老厚时,他忽地凑到我跟前,一脸的阶级斗争样儿问:就你自己在家?我说哪能,老少爷们都在。他说走,咱俩到外面谈谈去。还没等我反应过来,他就像个成熟的地下工作者,把我拽出去了。

我的神经紧张起来。说真格的,这些年我早没了“男人缘”,早没那种与男人“人约树梢下”的感觉了。倒是老厚风月场上竟自由,一副有经验的战士样。东拉西扯,郢书燕说,没瓷儿找碴地瞎咧咧。他说你还记得十二年前,你叫我吃肥肉的情景么?我说我又没得老年痴呆症,怎不记得。他说我当时真感激你,你知道我那时在农村,几个月都沾不上大荤边。说着,眼神不对劲起来,一把握住我的手道:英琦,你那天突然出现在淮北,出现在我眼前,就像一轮红日升起在我胸中。我忙挣脱他的手,心虽扑扑跳,嘴却不经意地说:有那么严重?他说绝对有。他说那次会后,他一直忘不了我。前些年听说我嫁到河南去了,他像痛失了三个装甲连般懊恼顿足。我说准是那“肥肉”情结在作怪。他说关键是你不拿捏,不像有的女作者忸怩作态。他忽又告诉我,上次我去淮北时他正闹离婚。我说你吃饱撑的,现在聪明人都不离婚了。他说我不离不行,前些年搞了个第三者,闹得沟满河平。我一听忙拿话刺他:哟,老厚,想不到你还是个老风流那?何时再喜结连枝,别忘了给老朋友发个喜帖。他却把脸一沉:别跟我开心了,那人早去沿海特区了。

那晚后,与老厚又见了两面,不觉已是冬至初寒了。十一月一天,他突然兴头头地跑来,大声对我说:我离婚了!我反问,离了又怎样?他蓦地单膝跪地,潇洒地学了个外国电影中的求爱动作:我可以公开地向你求婚了。他说得玩儿似的,我听了亦不感到激动晕厥。虽则那晚出去我就有所预感,但要说到爱,我

觉得火候早着呢。起码我自己感到尚未切中爱的对象——我和老厚似认真爱不起来，缺点那种所谓爱的神圣与激情。

我承认，与老厚交个异性朋友，确实人生一大乐事。他天性的诙谐风趣，尤对我的性格路子。上回我去淮北，就亲见他随意说了个瓜田李下的俗俚趣闻，便把一胖子逗得滚下桌肚，差点笑死。他擅丹青、长书画、小说也写得不俗。他的表演更堪称一绝。学列宁斯大林能洋派到极致，学王老贵李二狗又能土俗得掉渣。他那一米七八的大块头，扭起女青衣女红伶的小碎步，竟能风摆杨柳船步生姿。偶尔出其不意一拍大腿学个银环娘黄世仁妈，真丑出国笑煞人。我曾笑对他说，老厚，你的幽默水平快能上吉尼斯了。他却一本正经地说，哪里，我那是皮相。要说幽默，你才是幽默的娘，我只是幽默的儿。我说此话怎讲？他说你上次在淮北即兴表演的那个王媒婆，真是丑到位丑到家了，就是赵丽蓉也得让你一码，我看文坛就要升起一颗丑星了。我这才想起那次在淮北文友家，宴后大伙非要老厚来个“王大拴娶亲”的绝活。演至一半时，已有两人高呼饶命。我被感染得竟也技痒，疯劲拿的，便也趁兴献上了早年剽学来的媒婆特技动作，逗得大家前仆后仰，满地找牙。

老厚有几个经典笑话，广为流传。

一次文朋诗友聚会，他几杯黄汤下肚，便出语无状癫狂疯痴。有一文友出于好心，劝他少喝两盅，否则伤肝伤肺。谁知他来劲了，接过话茬不能自休。从酒的起源到酒的酿造，从酒文化到烟文化，从杜康到李白……直讲得口歪气虚唾沫横飞。到临了，还重拍那文友一下：限你三日把酒戒掉，否则别怪俺老厚翻脸不认人。这话正好又被另一文友听到，便也跟着一起劝那文友，急得那文友青筋暴跳拧脖直嚎：谁劝谁呵，我是酒盲！

另一则更邪乎。老厚有个“欲书先散怀”的臭毛病。一天写得性起，怀散了不说，鞋也甩了，笔也扔了，仍感到不过瘾，干脆又将那剩下的半碗墨汁，也一个大豪放一仰脖喝完，最后还来了个漂亮的样板戏动作：“谢谢妈！”谁曾想，当时喝的倜傥如神仙，事后不美妙了——连拉了五天黑屎橛子！

还有个“文革”中的著名轶闻，更让人绷不住喷饭。

那是祖国山河一片红，妖魔孽障舞翩跹之时。淮北地区像全国各地一样，亦成立了“革命委员会”。当时，一封给毛主席的致敬电愁煞了军代表。走马灯样连找了十来个人试读，不是乡音太重，就是吐字不清，再不就是普通话差把火。有人情急中推荐了老厚，军代表大喜过望，当即拍板：事成之后不论成分安排工作。

老厚应召而来，小试几句，便令军代表倾倒。正式开读前，他不知哪根神经出了岔，忽地提出要来二两老白干，才能更出色完成伟大革命战斗任务。军代表一听眉毛倒拧，正色道：小伙子，你不是在开国际玩笑吧？什么时候了你还要喝酒，你的酒瘾也太大了！老厚说：我向毛主席他老人家发誓，我这会要喝酒，是想借酒壮胆，把致敬电读得更棒。军代表说：不行，你还是先读吧。读完了，我派人给你送两坛酒去。老厚一听急了说：那我自己去喝点就来。说着，不待军代表发话，甩袖就走。弄得大伙儿只有虚位以待。

两袋烟时过去了。军代表实在捺不住了，便派人去找。终于在一不远的小酒店，寻到已醉得四仰八叉、烂泥样的老厚……

这么个畸人怪物，试问哪个女人“色胆包天”敢跟他搞对象？

我曾跟他开玩笑：老厚，向我求爱有个条件，先把你的“将军肚”（虽只是小号）干下去，再将俯卧撑做到五十。他答得嘎嘣

脆：一言为定！

一周后，我从河北承德开完散文研讨会路过淮北，他去车站接我。一打照面，我大惊失色：他人整个瘦了一圈，小号将军肚早瘪进肚里去了。我向他讨教减肥绝招，他得意地说：我连喝了六天馊啤酒呗。说着，兀地匍匐倒地，一个大憋气连做了五十二个俯卧撑。

说实话，作为男人，老厚在许多方面还是很出色的。尤其外形上，上帝似对他格外惠顾。他长得阳刚十足线条极硬。脸上假深沉起来，不怒而威、正气逼人。加上练俯卧撑喝馊啤酒又抓下去十几斤膘，他的体形更显孔武有力堂皇雄魄。他也确实倾倒不少老妇少女。有回竟还有个奶油小生，亦被他迷得一路尾随至我家，非要跟他拜兄弟套哥们，肉麻地吹捧从未见过风度这么好的男人。曾有好几位导演相中他，请他拍电视电影，他坚辞不干。我至今尚吃不透他拒绝的真实动机：或许早年伤害太深，或许已觉复出太晚，再就是病人膏肓的逆反心理。

他对现实基本持批判否定态度。对社会上那些窜门子、送束脩、官宦门前行匍匐的奸佞小人，对那些黑吃白拿酒池肉林、靠厚黑之术拔尖称霸欺世混世的官僚恶霸恨之入骨。并常借癫狂酒意左支右绌掀桌大骂，吓得举座悚然狼奔豕突。他对文坛上的文痞文侩文混混，对那些从饱嗝声中发出的假呻吟强说愁以及无聊的楼头小品窗下随笔，皆痛恨之极，一概视为贫血与弱智文学。他认为，那些小男人及小女人的浅白俗滥刻意轻软纤小、且小而无当的所谓散文，是“快餐散文”和“侏儒散文”，是厨娘的趣味和精神的屠场。他尤不能容忍电视上那些扎着小辫露着肚脐眼煽情媚众的浪男妖女：不能听他们矫揉造作的淫腔嗲唱，不能看他们倚里歪斜假觅死活的侈靡相。每当不幸看到这些镜头，他便愤然关上。

他对老子的清静无为、庄子的逍遙自适甚是崇尚。对魏晋才子、青藤八大士的潇洒狷介最为心仪。对有朋友送他的“老卧、老厚、大仙、大侃”等绰号很是认同得意。他的本性似更近村夫野莽流氓无产者。他常挂嘴边的话是多大的钱算有钱，多高的名算有名；福兮祸所倚，祸兮福所伏。他的处世之道是：半是世俗半高雅，半分清醒半分醉。这些观点应当说都有相对道理，只可惜它们不是理性思辨的产物，而是唯我所用的实用主义。

我对他的感情较为复杂。他的男子气豪侠气，他的狂放无羁的天性，颇能打动我的心曲。他的艺术感觉直观洞悉力更远在中庸之上。他是第一个看出我是无限简单又无限复杂的人。他说：你是最丰富最难对付最五迷三道最善于制造矛盾解决矛盾的女人。和你谈恋爱，铁打的男人也能累死，不过也能得到最大感受和乐趣。把你攻下了，也就有能力攻下千军万马的女人了。

依我看，爱的内驱力除了生物本能种属繁殖的冲动外，主要是个体灵魂渴望情感渴望圆满渴望充盈的精神需求，以获得对有限人生的归宿感、永恒感。爱既是外在阳光和内在温煦，也是生命能量的巨大释放和转换。

爱在本质上更是一种情感和意志的行为。是以自己的全部对另个人的全部所作的承诺。它包括忠贞责任义务等诚信的品质。它还应具有温柔细腻欣赏等对爱的艺术无限追求和关注的情操。他不仅是两个生物身体的交合，更关涉两颗心两个灵魂的互洽互融。

恰恰在这点上，我拿不准老厚。我看不出他有多少温存诚笃的品质，在多大程度有自觉的“爱的律令”意识。与他相爱，我会有一种凌空蹈虚没抓没挠的感觉。再者，我已敏察到，他的性格气质具有极不稳定的化学元素，他的双眸常迸出迷狂的病理性

激情。这些因素，都阻止我对他的感情进一步发展。另外，我和他的接触，已是是非蜂起，引起周边舆论。有贬损者，亦有褒议者。肯定赞同者少，否定反对者多。特别在他的生活地淮北，更是十之八九的人对我和他的交往大惑不解大失所望。有来电话诘问的：你怎么跟那个神经病搅到一块去了；有写信明挑明说的：你在淮北读者中名声极好，可别坏了形象！

我对此种种责难非议完全理解。除却老厚自身的毛病痼疾外，人们主要是以成败论英雄的。我好歹是个沾得些虚名的作家，而老厚直到我此次与他邂逅，还是个闲散的“无业游民、待业中年”。这种职业身份的巨大差别，在他人看来，就像穷小子想要娶地主女儿样天理难容。

在对人及择偶的理解上，我有点与众不同。我从不以人的社会角色外在职业看人判人，我更关注人的灵魂能够达到的深度——并以生命力在抵御外部压力所能承载的力度为至高标志。即也就是说一个人在多大程度与何种意义上保有自己的独特性和完整性。

对老厚，他外在的条件我一概不管，但我不能不在乎他是个怎样的“人”。他有自己的道德维度价值尺度吗？他有自己的生活准则处事原则吗？他有爱的潜能（广义）及可塑性吗？

我不否认对老厚我有种“探源”欲。他的怪诞不经的异秉气质，他的逸出常规的生存形态（如至今尚无正式职业。而凭他的才智，这是最起码的），使我对他的产生天生的好奇和兴趣。我想了解他的生存本相，发掘他的苦难根源，以便加深我对人对人性的理解。

92年岁末，一个偶发事件，使我和老厚的关系有了质的变化。我的情感天平开始倾入他的引力轨道。

某天一小偷正偷我的钱包，被我发现。倘我一笑了之或幽默：兄弟，缺钱花，尽管拿！啥事都没有了。偏我个不晓世面行情的愣女子，反倒正经八百地斥了句：你怎么偷人钱包？于是乎，立马赢得那歪小子一顿拳脚如雹、恶语加身，半天没爬起来。尤令我寒心的是，光天化日之下，竟无一人怜香惜玉拔拳相助，这更使我感到一个弱女子在邪恶势力下的无力与无助。

我在电话中向老厚痛诉了此档子事，他连慰不止。并当即决定返回合肥——他那时刚在深圳弄了个玻璃工艺厂。女人总是富于情绪化的。老厚在这件事上表现出的男子气，很让我感动，我对他的感情呼地升温升值。

我何尝不想有个男人有个家。我何尝不想有个靠山有个港湾有个宽肩有个臂膀与我共度苦舟。特别是如今社会失序，世风日废，人妖人渣人豸人兽神州泛起，杀人越货打家劫舍坑蒙拐骗假冒伪劣，什么缺德事都不缺。

自从我蒙耻被小偷白揍了顿后，阶级斗争意识陡涨，安全需求上升为生存第一需求。这年月，一个孤儿寡母老病弱小之家多么需要个保护伞庇护神——一个能镇妖除邪的男子汉呵。我燕子衔泥般艰辛地筑窝，还不就是想找个具有安全感、能依托终身的男人好好过日子，把前半生的不幸在后半生补回么？因着不知哪辈子的“肥肉”情缘，现在既然老厚对我情耿耿意绵绵，就算他怪癖百出穷酸潦倒，身上的毛病一抓一大把，我也得依从某种不可知神秘命运的必然性，随缘任运，屈尊俯爱，凶吉祸福全由它了。

何况，我当时的实惠想法也确实多于浪漫情调：怎么说，老厚那门神样魁伟的身板，假洋鬼子黑手党三K党般唬人的架势，对消弭我日渐其深的恐惧心理，对安抚全家老小的身心健康，不啻是最有效的镇静剂和定心丸，具有“飞毛腿导弹”的威力。

## 孽 缘

我的小九九算盘，很快使我陷入自织自毁之网。

本欲“引神进门”，不料竟是“引狼入室”。

相处伊始，坦诚讲，老厚还能委曲求全为爱奉献。每从深圳归来，还能帮我干点家务，管管老小，谈点文学艺术，讲点特区新闻。高兴劲上来，也能免费为我抄点稿子。我最有兴味的事还是听他谈自己。我一个劲地掏他的故事，挖他的老底，发掘他的灵魂，以便从中找出有价值的东西，对人的兴趣，对人的命运的关注，永远是我不变的天性和不倦的创作源泉。

当老厚说他因了谋生，曾当过流浪艺人，走遍北中国土地时，我特别动情。为了赚得几个铜板，他喝风饮雨，夜宿街头。有时说书说得舌干唇燥目眩神昏，也舍不得买碗水吃餐饭。有回他花五角钱买了双顺拐的鞋，被一听众当场奚落出丑，气得他狠揍那听众一顿，鞋也扔了，书也不说了。他曾把奥赛罗改成刘富贵，于连改成黑蛋，安娜改成秀芝，朱丽叶改成李香香……一个曾同时考上两所中国最高艺术学府的高材生，迫于生计，不得不流入荒村陋邑，遭人唾弃，受人白眼，在那“斜阳古柳赵家庄”，学那“负鼓盲翁正作场”。这光景够惨的了！最使我痛彻、也最令他羞辱的是，为了谋份工作，他这个曾被最高学府录取的人，却不得不在一群既不知莎士比亚，也不知斯坦尼斯拉夫斯基的土老冒的睽睽监视下，即兴表演。当他复又拿出当年高考时的《老人河》、《三套车》、《满江红》等中外名歌名曲时，那些高粱棵里的土拨鼠冷嘲热讽开了：他烧包个啥，故意懵俺们贫下中农。